

「九二共識」的真相

※我方不同意大陸的「一個中國」原則，而建議「一中各表」

民國 80 年海基會成立，為了兩岸文書驗證事宜，與大陸展開協商。大陸要將「一個中國」原則列入協議，我方不同意。經一年多磨合，我方於民國 81 年 11 月提議各自以口頭聲明方式表達「一個中國」原則，對方 11 月 16 日回函表示「充分尊重並接受」。這就是雙方在 1992 年達成的共識，白紙黑字，不容否認。

我方依民國 81 年 8 月 1 日李前總統登輝主持之國統會及其決議之「一個中國的涵義」為基礎，建議表述內容為：「……雙方雖均堅持一個中國的原則，但對於一個中國的涵義，認知各有不同。」

對方在 1992 年 11 月 16 日則回函「海峽兩岸都堅持一個中國的原則……但在海峽兩岸事務性商談中，不涉及一個中國的政治涵義」，函中同時表示「充分尊重並接受貴會的建議」。

※互換函件 尊重並接受

雖非雙方同時簽字的協議，但大陸在正式文件中表示「充分尊重並接受」我方的建議，這就是「共識」！

在这次工作性商谈中，贵会代表建议在相互谅解的前提下，采用贵我两会各自口头声明的方式表述一个中国原则，并提出了具体表述内容（见附件），其中明确了海峡两岸均坚持一个中国的原则，这项内容也已于日后见诸台湾报刊。我们注意到，许惠佑先生于 11 月 1 日公开发表书面声明，表示了与上述建议一致的态度。11 月 3 日贵会来函正式通知我会，表示已征得台湾有关方面的同意，“以口头声明方式各自表述”。我会充分尊重并接受贵会的建议，并已于 11 月 3 日电话告知陈荣杰先生。

为使海峡两岸公证书使用问题商谈早日克尽全功，现将我会拟作口头表述的要点函告贵会：海峡两岸都坚持一个中国的原则，努力谋求国家的统一。但在海峡两岸事务性商谈中，不涉及“一个中国”的政治含义。本此精神，对两岸公证书使用（或其他商谈事务）加以妥善解决。

附贵会于 10 月 30 日下午所提的口头表述方案：

“在海峡两岸共同努力谋求国家统一的过程中，双方虽均坚持一个中国的原则，但对于一个中国的涵义，认知各有不同。惟鉴于两岸民间交流日益频繁，为保障两岸人民权益，对于文书查证，应加以妥善解决。”

海協會 1992 年 11 月 16 日回函

※各自表述 各說各話

擱置爭議 求同存異

由於雙方表述文字甚多，隔日媒體報導濃縮為「一個中國，各自表述」或「一個中國，各說各話」，精簡表達涵義。當時並無「九二共識」之名稱，但確已達成「一中各表」的共識。

意含摩揣會開方我，信捎會協海
頭點會基海 話各說各 國中個一
工商時報，1992. 11. 18

同求異存岸兩 述表自各 國中個一
通滿續繼電函以議建我 機契創開商協證查書文為 許默方對獲案述口的一唯我中案方八

聯合報，1992. 11. 18

意涵「國中個一」述表自各岸兩
商協續後行進 一其門金、門廈、北台、京北擇議建 意向示表會基海函致會協海
中時晚報，1992. 11. 17

隔日媒體報導

※兩岸中斷協商與聯繫之代價

1992 年的函件事實存在，陳前總統執政之初也承認並接受「一個中國，各自表述」的共識（見民國 89 年（2000 年）6 月 27 日總統府新聞稿），但後來又否認，以致兩岸對立、緊張，兩會協商、交流中斷。結果：

1. 民眾權益無法保障
2. 交流秩序無法建立
3. 交流障礙無法解決
4. 台灣競爭力降低停滯

※務實協商 合作雙贏

「九二共識」促成 1993 年 4 月辜汪會談，在新加坡簽署 4 項協議。

2008 年 6 月兩會在「九二共識」基礎上恢復協商，舉行 6 次會談，簽署 15 項協議，為台灣打開和平與繁榮的機會之窗。

- * 目前每週 558 個航班來往於兩岸，三年來吸引 251 萬陸客來台觀光，帶來超過 2 千億元台幣的外匯收入與商機。
- * 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(ECFA) 則讓台灣 539 項貨品出口大陸可立即享有關稅減免，共有 2.2 萬多家中小企業受益。
- * 2011 年台灣競爭力躍升世界第 6，依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 (IMD) 的分析，ECFA 的確是提升台灣經濟表現的一大因素！

※ 「九二共識」 美國也知道

2004 年 4 月 21 日，美國國務院亞太助理國務卿凱利 (James Kelly) 於眾議院國際關係委員會上表示「兩岸於 1992 年同意『一個中國，各自表述』，為 1993 年兩岸兩會在新加坡第一次高層會談鋪路」。

2008 年 3 月 26 日，胡錦濤致電布希總統表示「大陸與台灣應在九二共識下恢復協商，而『九二共識』係指雙方認知僅有一個中國，但同意各有不同之定義」。



中共於常駐聯合國代表團官網上發布布胡通話的新聞稿

2010 年 3 月 18 日，美國國務院亞太副助理國務卿施大偉 (David Shear) 於美國國會一場聽證會上表示，「馬總統亦提議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在『九二共識』的基礎上恢復對話，亦即雙方均同意只有一個中國，然實際上亦同意對『一個中國』一詞的意涵有不同解釋。」